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5 年推動友善職場及不法侵害宣導實施計畫】

參加人員單位主管核可表

單位：

姓名	職稱	同意	分機/手機
		☐ 同意參加	
		☐ 同意參加	
		☐ 同意參加	
		☐ 同意參加	
		☐ 同意參加	

備註

一、 本案由本校人事室簽准：依公務人員請假規則第 4 條規定，參加本機關舉辦之活動，經機關長官核准者，參加人員以公假登記。

二、 活動內容：115 年推動友善職場及不法侵害宣導實施計畫

三、 活動日期/時間/地點(請勾選)：

☐植鞣皮雕鑰匙包手作活動

08/06(四)與 08/13(四)13:30-17:00(共七小時，須兩日皆能全程參與)/ 時尚系 HE105 教室；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 7 小時

☐景泰藍掐絲飾品手作活動

08/20(四)與 08/27(四)13:30-17:00(共七小時，須兩日皆能全程參與)/ 時尚系 HE105 教室；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 7 小時

☐蝶谷巴特手提袋手作活動

08/10(一)14:00-16:00(共兩小時)/行政大樓第一會議室；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 2 小時

☐扇形立體摺書燈手作活動

08/18(二)14:00-16:00(共兩小時)/ 綜合大樓人文講堂；全程參加者核發研習時數 2 小時

四、 為俾利本活動進行，惠請確認報名後將此表單最晚於活動當日交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逾時者視同放棄參加，由本單位送至人事室備查。

五、 若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分機:5118。

單位主管核章：_____